

证券代码：430656

证券简称：财安金融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公司风控业务部门原办公场所不适合业务办公要求，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租公司关联股东上海财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的办公用房，该房屋租赁面积 496.62 平方米、第一次租期 2 年、月平均租金含物业管理费用不超过 5 万元，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租房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承租关联方的办公用房暨关联交易》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刘敬斌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财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10 号 6 号楼 208 室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邯郸路 10 号 6 号楼 208 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效

实际控制人：上海财经大学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财经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中介、技术培训、技术入股、科技成果转化、技术承包；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

关联关系：关联方为公司股东。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依据科学，定价公允合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租公司关联股东上海财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的办公用房，该房屋租赁面积 496.62 平方米、第一次租期 2 年、月平均租金含物业管理费用不超过 5 万元，具体以实际签订的租房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目的是为公司风控业务部门提供适合的业务办公场所需要，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财安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